

棉花坑矿井水处理改造建安施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棉花坑矿井水处理改造建安施工（招标项目名称）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实施机构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4Y00-GC-GKZB-24-0639

2.2 招标项目名称

棉花坑矿井水处理改造建安施工

2.3 招标项目概况

根据棉花坑矿井水处理改造研究设计方案的施工图，进行土建工程新建及改造，设备采购、安装、调试。

2.4 招标范围（包含标段划分）

本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新建流动（化）床离子吸附交换及树脂再生系统、淋洗液中转池、合格液中转池、生活污水处理系统；改造合格液储池、PAC加药间、树脂淋洗剂配制及PAM加药间、空压机房、配电控制及值班室、污泥脱水进料系统、配电及自控系统；配套新建、改造单体的土建、设备、电气、控制工程。

以上所述的招标范围仅是概括性的。投标人应参阅招标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包括图纸、规范、技术规格书、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等去了解实际的招标范围。

2.5 建设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长江镇马古丘，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棉花坑矿井水处理站，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计划工期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完成。

2.7 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技术规范，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业主方生产使用需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营业执照：投标人为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单位证书；

(2) 资质要求：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在有效期内；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4) 信誉要求：投标人近年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无失信记录（提供近 3 个月信用中国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或企业查询信用信息报告）；

(5)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 5 年（2019.1.1 至今）具有至少一项建筑工程施工或设备安装业绩；

(6) 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不接受临时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开标后提供的不予认可。（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7) 其他要求：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提供承诺书）；

3.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上述第（1）、（3）、（4）、（7）项规定，且需共同满足第（2）、（5）、（6）项规定。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收款银行名称：建行石家庄市裕华支行

开户单位：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13001615208050007213

投标人须在汇款单上注明：“项目名称缩写及参加的分包（如有）”。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2024年08月16日 18:00—2024年08月22日 12:00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采购项目），按照《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 （2）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09月09日 9:0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实施机构（如有）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长江镇马古丘村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13411102644

电子邮件：/

招标实施机构：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261 号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311-85912657/19358280424

电子邮件：hsyzbb@163.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实施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9.2 投标人报名时上传标书款缴费回执、投标确认回执、授权委托书（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以上几个文件需扫描为 1 个连续的 PDF 文件在点击项目报名时作为附件上传，招标实施机构对上述报名文件进行审核，符合要求的即可开通招标文件下载权限；不符合要求的，请投标人修改

后上传至招标实施机构邮箱（hsyzbb@163.com）。上述附件格式下载路径：网站首页-招标信息-招标公告-搜索本项目名称，公告页面最下方可下载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

9.3 开标现场使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在线直播，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可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加入指定直播会议室。投标人应按时参加开标会，并在规定的开标有效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解密（如因投标人未参会导致无法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9.4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同时提供一份可编辑版的电子投标文件作为附件（如为以工程量清单形式报价的工程类项目，须另外提供一份 Excel 版本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作为附件）。

9.5 投标人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一周内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顺丰邮寄至招标实施机构地址，对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达的投标文件，其保密性招标人/招标实施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6 本项目招标人为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招标实施机构为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人将与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招标人）签订本次招标项目合同。合同责任主体为中标人及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招标人）。

招标人：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

招标实施机构：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刘佳乐

